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2

#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仍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仁药业	股票代码	3001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祥园	颜文涛	
办公地址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株洲路 187 号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株洲路 187 号	
传真	0532-58070286	0532-58070286	
电话	0532-58070788	0532-58070788	
电子信箱	huaren@qdhuaeren.com	huaren@qdhuaeren.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

华仁药业创建于 1998 年 5 月，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以肾科、呼吸科、精麻科、治疗性大容量制剂等产品线布局为主线，原料药、制剂、医疗器械、医用包材、大健康产品等多板块全面协同发展的国有控股医药健康产业集团。公司是山东省应急储备定点输液生产企业，先后获得“全国 AAA 级信用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国医药工业百强”“山东省质量管理奖”“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业”“‘品质鲁药’建设示范企业”等系列荣誉。近年来，公司业务领域从基础输液、肾科领域向呼吸科、精麻科领域拓展，

药品剂型从大容量拓宽到小容量注射剂、水针剂、片剂、胶囊剂、散剂、颗粒剂等多种剂型，并实现“原料+制剂+包材”的一体化发展。公司现已拥有山东青岛（药品生产基地、器械包材生产基地）、山东日照、安徽合肥、广西浦北、湖北孝感六大生产基地，形成了覆盖华北、华中、长三角、珠三角的全国性战略布局。凭借成熟的供应链整合能力、精细化的成本控制流程以及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得到了客户的广泛接受和认可，产品成功进入全国 30 多个省市，“仁”牌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报告期内，公司再次入围米内网中国化药企业百强，排名跃升至第 71 位，本次获评是公司自 2019 年以来，连续五年入围中国化药企业百强榜单。

####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 1、医药板块

###### （1）肾科产品

公司肾科产品主要包括腹膜透析液、血液滤过置换（基础）液等品种。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是治疗终末期肾病（肾功能衰竭，“尿毒症”）的主要方式，血液透析具备透析效率高、治疗过程安全可控、患者生活相对便利等优点，腹膜透析具备可居家操作、治疗成本较低、保留残余肾功能等优点，公司腹膜透析液、血液滤过置换（基础）液优势互补，能够满足不同患者的使用需求。2025 年 1 月，公司腹膜透析液（乳酸盐-G1.5%、G2.5%、G4.25%）、低钙腹膜透析液（乳酸盐-G1.5%、G2.5%、G4.25%）及血液滤过置换基础液成功中标浙江省公立医疗机构第五批药品集采，将为广大肾病患者带来质量更优、价格更低的治疗选择。

腹膜透析液产品是公司继大输液以来的又一大战略性品种，该产品于 2011 年上市，是国内首家上市的非 PVC 包装的腹膜透析产品，不含增塑剂。公司紧跟国产替代政策导向，以过硬的产品质量逐步打破国外品牌在国内腹透市场的垄断壁垒，并逐步成功替换其 PVC 包材（含增塑剂，长期使用对人体有害），经过十余年大规模应用，产品质量得到市场充分验证。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腹膜透析液、低钙腹膜透析液共计 23 个品规的腹膜透析液药品批准文号。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共计 6 个品规的腹膜透析液/低钙腹膜透析液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截至目前公司肾科腹膜透析液产品线已有 8 个品规产品通过或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实现现有腹膜透析液全品种产品过评全覆盖。根据中国工程院院士陈香美主导的“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华仁腹膜透析液与市场某同类产品进行前瞻、随机、平行对照的多中心临床研究，中期试验结果表明华仁药业非 PVC 腹膜透析液超滤效果更优。公司依托非 PVC 包材形式以及超滤效果优势，加强学术推广和医患宣贯，扩大市场影响力；通过自主开发的形式把控终端，增加患者粘性；同时把握分级诊疗、三级集采、医保政策完善的契机，借助集采中标价格优势，使销售渠道进一步下沉，提高市场占有率，目前公司腹膜透析液产品在国产品牌中市场占有率第一；公司坚持产品、服务体系化建设，以产品上下游产业链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面保障药品质量。肾科产品方面，公司除自主研发生产腹膜透析制品外，还自主研发生产腹膜透析螺旋帽钛接头、腹膜透析机管路、碘液保护帽等腹膜透析液配套医疗器械产品，以及非 PVC 膜材、胶塞、口管口盖等腹膜透析液配套医用包材产品。同步做好核心客户建设及客户管理模式升级，在子公司下设肾友会办公室，预计实现覆盖十万名肾病患者及一万名医护人员的精准服务能力，负责肾病患者联络与维护、药品使用问题收集与反馈，定期开展护理及产品使用培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优化产品用户体验。

###### （2）呼吸科、精麻科产品

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星制药公司主要布局呼吸科、精麻科产品线，坚持“原料+制剂”一体化发展逻辑，实现原料自主可控。制剂方面，拥有多索茶碱注射液、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地喹氯铵含片、枸橼酸咖啡因注射液、左氧氟沙星注射液、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喷他佐辛注射液、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己酮可可碱注射液等 15 个品种 26 个品规的制剂批准文号；原料药方面，拥有喷他佐辛、盐酸罂粟碱、多索茶碱、地喹氯铵、盐酸乐卡地平、阿加曲班、磷酸二氢钾、磷酸氢二钾、硫酸特布他林、己酮可可碱、吡非尼酮、盐酸去氧肾上腺素、盐酸苯海拉明等 17 个原料药的备案登记，其中 13 个原料药品种已通过 CDE 技术审评。呼吸科重点产品包括多索茶碱注射液、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地喹氯铵含片、左氧氟沙星注射液、己酮可可碱注射液等，药品剂型涵盖注射剂、片剂、吸入剂等多种形式，其中多索茶碱注射液成功中标第四批国采，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报告期内成功中标第十批国采，具备可使用雾化形式从而避免静脉滴注副作用的优势；精麻科重点产品包括枸橼酸咖啡因注射液、喷他佐辛注射液等，均为第二类精神药品，其中喷他佐辛注射液为国内首家过评，于 2025 年 1 月独家中标河北牵头京津冀冀化学药品集采。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仁日照公司同步加快推进高端精麻药品恢复生产，持续推动产品力升级，丰富产品矩阵，并于 2025 年 2 月成功取得第二类精神药品盐酸曲马多氯化钠注射液的恢复生产批件。

由于精麻药品具有较强的成瘾性，国家对精麻药品企业管制严格，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药品监督管理统计年度数据（2023 年）》，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可生产第二类精神药品原料药的定点生产企业 61 家，可生产第二类

精神药品制剂的定点生产企业 203 家，恒星制药公司是第二类精神药品原料药及制剂的定点生产企业之一，华仁日照公司是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的定点生产企业之一。

### （3）大容量制剂产品

公司专注于非 PVC 软袋、直立软袋、塑瓶、玻瓶大输液的研发、生产、销售，按照用途包括基础输液、血容量扩充剂、血液净化类、止血类、抗感染类、抗炎类、循环系统类、神经系统类等系列产品。目前公司大输液产品已形成高中低档全覆盖的产品结构，包装形式涵盖非 PVC 软袋、直立软袋、玻瓶、塑瓶等。

公司生产的非 PVC 软袋双管双阀输液产品，采用第三代全密闭式包装形式，不需导入外界空气，可有效解决污染问题。由于双管双阀、隔绝空气及专口专用，有效杜绝交叉感染的特性，保障了患者的用药安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裕源药业的“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软袋生产工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直立软袋将瓶装输液能直立摆放与袋装输液能自排的优点合二为一。因袋体柔软，在输液过程具有自排功能，无需开放空气通路，袋体可在气压作用下回缩，压迫药液滴出，避免形成空气回路，降低了二次污染的几率，临床使用更加安全，且能直立摆放，更加符合医护人员的操作习惯，临床使用更加方便。

大容量制剂产品方面，公司紧抓国产替代政策导向，持续提高生产组织能力和生产要素配置效率，夯实市场准入和补天窗工作，积极推进全国各级带量集采，着力提升产品质量、生产规模及市场占有率，打造民生基础用药本土高质量品牌。集采成果方面，公司产品甘油果糖氯化钠注射液中标第九批国采，血液滤过置换基础液及甘露醇注射液中标河南十九省联盟集采，氯化钠注射液等基础输液中标河南省豫北片区氯化钠等大容量注射液集采，羟乙基淀粉 130/0.4 氯化钠注射液中标京津冀“3+N”联盟药品集采，替硝唑氯化钠注射液中标江苏省第四轮药品集采，生理氯化钠溶液、氯化钠注射液中标福建省第五批药品集采。

## 2、医疗器械、医用包材

医疗器械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仁医疗公司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医疗器械产品，包括穿刺器、切口牵开保护器等用于外科手术、能够解放医生双手的一次性高值医疗耗材及碘伏帽等腹膜透析液配套产品，拥有“卓医卫”外科手术通路系列、“胜路安”护理系列、“仁”字腹膜透析系列等医疗器械高值耗材产品，以及医用外科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医用防护口罩、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等医疗防护用品，报告期内新获得一次性使用胃肠营养输注管路等 12 个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和隔离透声膜等 3 个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截至目前共拥有 35 个二类和 37 个一类医疗器械。

医用包材方面，青岛工厂自主生产与大容量制剂配套的包材产品，包括非 PVC 三层共挤包装膜、丁基橡胶产品（胶塞）及注塑包材等，以及各种规格自封袋、缠绕膜、气泡膜、印刷膜产品，其中胶塞系列产品远销国内外。日照工厂充分发挥“原料+制剂+包材”一体化工厂优势，积极推进转型升级，稳步推进高端特色创新原料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提质增效及产品力提升，同时以纸板纸箱、塑料包装及填充物的研产销为辅助，打造全方位专业绿色包装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实现包材自主可控。

## 3、大健康板块

公司积极布局饮料、健康饮品、化妆品等大健康产品线。饮料产品包括久源久电解质补充液、葡萄糖补水液、固体饮料、纯净水等。健康饮品方面，“华仁同济燕窝胶原三肽饮”由子公司湖北华仁公司开发并由“华仁同济联合实验室”技术支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大健康产品线。化妆品方面，“名济堂”系列化妆品由子公司湖北华仁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合作的“华仁同济联合实验室”研制，主打医学科学护肤，目前主要产品有胶原蛋白睡眠面膜、小分子胶原蛋白水、维生素 E 水润霜、极光晚安精华液、维生素 E 乳、防晒乳等。

## 4、医药商业流通板块

医药商业流通业务范围涵盖药品、医疗器械、医药原料等，现经营药品、医药原料 3000 余种，医疗器械 1000 余种，主要面向为全国三甲、二甲医院及全国药品、药材经营企业等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医药原料等批发业务。

### （二）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管理，各生产单元所需主要原材料由总部统一负责采购，整合需求用量，确定战略合作供应商，集中谈判价格，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采购部门按照公司预算管理要求，制定年度原料采购计划和采购策略，并每月根据生产需要和市场情况及时调整采购计划。对供应商建立准入制度，建立合格物料供应商库，选择具备供货能力、质量管理体系完备、管理规范的生产企业作为公司的合作伙伴，并定期进行现场质量审计，确保供应商的生产质量体系符合公司产品要求。物料建立严格的验收入库管理制度，检验合格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生产模式：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模式组织生产。各生产基地严格按照 GMP 的要求组织生产，将 GMP 标准作为所有创新管理和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基础，在采购、研发、生产、质量、设备管理、运输等方面全面执行；在药品的整个制造过程中，质量管理部门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销售模式：公司的产品销售模式包括直供医院模式和经销代理模式。公司直接参与国家、省级、地市的药品集采并中标后，对于直供医院模式，由公司直接与医院签订销售合同，并负责产品的配送或委托配送公司完成配送；对于经销代理模式，公司向经销商销售产品后再由经销商销售至医疗机构及零售终端。

##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24 年，随着国内经济环境恢复常态化运行，医保控费、国家及地方各级集采、价格联动等一系列医改政策不断向纵深推进，公司积极应对医药行业的市场变化、竞争压力以及各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积极推动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核心产品、核心团队、核心客户一体化”“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原料、制剂、包材一体化”的“三个一体化”建设，持续推进创新转型，不断深化产业链多点布局，丰富产品矩阵，持续加强安全生产和全面质量管理，不断夯实内部管理，积极拥抱集采，加强市场准入，增强发展韧性。受应收款及商誉减值计提和药品价格相关政策影响，2024 年公司整体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整体业绩出现亏损。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53 亿元，同比下降 17.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68 亿元，同比下降 827.67%。整体实现药品销量 6.03 亿瓶(袋/支)，同比下降 9.46%，实现自产药品收入 12.00 亿元，同比下降 9.43%；但腹膜透析液、治疗制剂等重点产品销量收入仍稳步增长，其中，腹膜透析液产品销量 2,483.53 万袋，同比增长 3.29%，实现销售收入 3.48 亿元，同比增长 2.32%；治疗制剂产品销量 2,556.50 万袋(瓶/支)，同比增长 11.44%，实现销售收入 1.71 亿元，同比增长 3.28%。

### 1、持续推进创新转型，研发管线不断丰富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肾科、呼吸科、精麻科、治疗性大容量制剂等产品线的深度布局，落实研发项目负责制（终身负责制+终身受益制），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及战略转型，深入推进产品力建设及研发管线外延升级，推动高附加值、高技术壁垒的原料药、制剂、医疗器械、医用包材等产品的研发，夯实公司“原料+制剂+包材”一体化发展战略，走深走实原料药、制剂、医疗器械、医用包材、大健康产品等多板块全面协同发展，不断增强公司经营活力和发展韧性。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入选“2024 年青岛市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

药品方面，报告期内新获批的原料药及制剂品种 6 个，制剂均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截至报告期末已进入注册程序的原料药及制剂品种 10 个。具体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分类	适应症/功能主治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1	左氧氟沙星注射液（补充规格 10ml：0.25g）	化药 3 类	适用于医院获得性肺炎、社区获得性肺炎、急性细菌性鼻窦炎、慢性支气管炎的急性细菌性发作、复杂性皮肤及皮肤结构感染、非复杂性皮肤及皮肤软组织感染、慢性细菌性前列腺炎、复杂性尿路感染、急性肾盂肾炎、非复杂性尿路感染及吸入性炭疽（暴露后）等的治疗	已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2	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	化药 3 类	适用于治疗支气管哮喘或喘息型支气管炎等伴有支气管痉挛的呼吸道疾病	已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3	己酮可可碱注射液	化药 3 类	适用于外周动脉疾病（间歇性跛行或静息痛）和内耳循环障碍	已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4	膦酸钠注射液	化药 3 类	用于艾滋病（AIDS）患者巨细胞病毒性视网膜炎及免疫功能损害患者耐阿昔洛韦单纯疱疹病毒性皮肤粘膜感染	已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5	己酮可可碱	化学原料药	适用于外周动脉疾病（间歇性跛行或静息痛）和内耳循环障碍	已获批
6	盐酸罂粟碱	化学原料药	适用于治疗脑、心及外周血管痉挛所致的缺血，肾、胆或胃肠道等内脏痉挛	已获批
7	吡非尼酮	化学原料药	用于特发性肺间质纤维化	已于 2025 年 1 月获批
8	盐酸去氧肾上腺素	化学原料药	适用于治疗临床上由于麻醉下血管扩张所致的低血压	已于 2025 年 3 月获批
9	盐酸苯海拉明	化学原料药	用于皮肤病、晕动症、鼻炎及荨麻疹等，近年来作为睡眠改善药物而被广泛使用	已于 2025 年 3 月获批
10	盐酸甲氧氯普胺	化学原料药	可用于化疗、放疗、手术、颅脑损伤、脑外伤后遗症、海军作业以及药物引起的呕吐；也可用于急性肠胃炎、胆道胰腺、尿毒症等各种疾病	已登记，CDE 审评中

			患之恶心、呕吐症状的对症治疗；亦可用于诊断性十二指肠插管前用，有助于顺利插管；胃肠钡剂 X 光检查，可减轻恶心、呕吐反应；促进钡剂通过	
11	盐酸异丙肾上腺素	化学原料药	一种 β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药。可以作用于血管的 β 受体，起到舒张血管的作用，使血管扩张；还能影响脂肪和糖原的分解，使糖原和脂肪的分解增加，也能舒张支气管的平滑肌，起到扩张支气管的作用	已登记，CDE 审评中
12	盐酸奈福泮	化学原料药	对症治疗急性疼痛，尤其是术后疼痛	已登记，CDE 审评中
13	布美他尼	化学原料药	适用于成人严重心力衰竭，包括急性肺水肿；成人高血压，在短期内伴有危及生命的内脏疾病（高血压急症），尤其是在以下情况下：高血压脑病，左心室失代偿伴肺水肿；成人心脏、肾脏、肝硬化引起的严重钠潴留	已登记，CDE 审评中
14	复方电解质醋酸钠葡萄糖注射液（II） （原名称：小儿等渗电解质注射液）	化药 3 类	适用于儿童患者，用于围手术期血浆等渗液和电解质补充液、短期血浆容量替代、纠正体液和电解质平衡	已申报，CDE 审评中
15	盐酸奈福泮注射液	化药 3 类	用于术后止痛、癌症痛、急性外伤痛。亦用于急性胃炎、胆道蛔虫症、输尿管结石等内脏平滑肌绞痛。局部麻醉、针麻等麻醉辅助用药	已申报，CDE 审评中
16	甘露醇山梨醇注射液 【注】	化药 3 类	1. 用于降低颅内压和减少脑容量；2. 用于降眼压；3. 用于术中、术后、创伤后和药物中毒时采用渗透性利尿预防和治疗急性肾功能衰竭	已申报，CDE 审评中
【注】甘露醇山梨醇注射液为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湖北华仁公司共同申报，其中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为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北华仁公司为生产厂商。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 41 个品种进入国家医保目录。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星制药公司产品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己酮可可碱注射液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相关产品为国家医保乙类品种，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医保分类	适应症/功能主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1	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	化药 3 类	国家医保乙类	适用于治疗支气管哮喘或喘息型支气管炎等伴有支气管痉挛的呼吸道疾病	否
2	己酮可可碱注射液	化药 3 类	国家医保乙类	适用于外周动脉疾病（间歇性跛行或静息痛）和内耳循环障碍	否

专利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545 项，报告期内新获得授权专利 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

## 2、各板块重要子公司持续发力，助力公司产业链多点布局持续深化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赋能药品、医疗器械、医用包材、大健康产品等各业务板块重要子公司加快融合、协同发展、提质增效，助力公司产业链多点布局持续深化，产品矩阵不断丰富，推动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华仁日照公司充分发挥“原料+制剂+包材”一体化工厂优势，稳步推进安全生产、基地建设、技术改造、受托生产及产品力提升，同步加快推进高端精麻药品恢复生产，丰富产品矩阵，并于 2025 年 2 月成功取得第二类精神药品盐酸曲马多氯化钠注射液的恢复生产批件，报告期内荣获“山东省十强产业雁阵形集群头雁企业”“日照市年度制造业领军企业”“日照市劳动和技能竞赛表现突出集体”；恒星制药公司充分发挥研发驱动优势，坚持“原料+制剂”一体化发展，持续加强呼吸科、精麻科等产品线研发工作推进力度，恒星制药公司技术中心成功入选“2024 年度合肥市企业技术中心”，报告期内盐酸罂粟碱、己酮可可碱、盐酸乐卡地平等 3 个原料药产品及左氧氟沙星注射液（补充规格）、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己酮可可碱注射液等 3 个制剂产品新增获批；广西裕源药业围绕提升规模产量和丰富产品种类下功夫，通过设备升级改造、品种转移、受托生产等举措充分发挥协同规模效应赋能，报告期内荣获“第五届钦州市市长质量奖”和钦州市总工会颁发的“五一劳动奖状”；华仁医疗公司深度融入公司产业链多点布局战略，稳步推进医疗器械、医用包材新品研发和基地建设，报告期内入选“2024 年山东省高端品牌重点培育企业”，成功落地“药用合成聚异戊二烯垫片生产线扩产项目”，新增药用合成聚异戊二烯垫片（药用胶塞）年产能 12 亿只。新获得一次性使用胃肠营养输注管路等 12 个二类医

疗器械注册证和隔离透声膜等 3 个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持续推进医用包材技术创新配方研发及工艺优化，研发出针对疫苗产品的专用橡胶塞配方 YM-DJ，新一代头孢专用橡胶塞配方 CJ-23A 和新一代出口专用橡胶塞配方 CX-K；湖北华仁公司夯实“院企”合作模式，依托同济医院在医疗市场、医药研发方面的优势，加快以市场驱动的研发成果转化，报告期内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新取得《化妆品生产许可证》，为其进行相关产品的自主商业化生产提供资质保障，帮助公司完善化妆品业务的研产销产业链建设。由湖北华仁公司投资建设的医用级乳霜车间，已通过化妆品生产许可现场检查，并已建成一条全自动的乳霜生产线，报告期内已投入生产。

3、加强核心产品、核心客户、核心团队三个核心建设，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1) 公司深度绑定国家政策和行业趋势，加快推进重点产品一致性评价工作。报告期内完成共计 6 个品规的腹膜透析液/低钙腹膜透析液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截至目前公司肾科腹膜透析液产品线已有 8 个品规产品通过或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实现现有腹膜透析液全品种产品过评全覆盖。截至目前，公司已有低钙腹膜透析液（G1.76%、G2.55%、G1.5%、G2.5%、G4.25%）、腹膜透析液（G1.5%、G2.5%、G4.25%）、左氧氟沙星注射液、枸橼酸咖啡因注射液、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碳酸氢钠林格注射液、复方电解质注射液（V）、多索茶碱注射液、甘油果糖氯化钠注射液、喷他佐辛注射液、平衡盐冲洗液、硫酸沙丁胺醇注射液、己酮可可碱注射液、膦甲酸钠注射液等 20 个品种 23 个品规产品通过或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肾科、呼吸科、精麻科等各产品线的综合市场竞争力在不断提升。2) 进一步加快营销转型，以产品为核心，落实首代负责制、产品经理负责制、省区经理负责制和销售人员分类分级管理，压实主体责任，以产品经理为抓手，积极推进研产销一体化发展，加强专业化市场准入核心团队建设，夯实产品线全生命周期管理。3) 加快核心客户建设及客户管理模式升级，实施客户分类分级管理。加强售后延伸服务，高标准高起点做好患者服务、医护保障和产品跟踪，设立肾友会办公室，预计实现覆盖十多万名肾病患者及一万名医护人员的精准服务能力，负责肾病患者联络与维护、药品使用问题收集与反馈，定期开展护理及产品使用培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优化产品用户体验。4) 加快推进精细化招商，稳定存量的同时积极开拓增量客户，利用好优势产品的“敲门砖”，打好融合营销的“组合拳”，加强市场培训，夯实市场准入和补天窗工作，积极拥抱集采，快速抢占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产品中标的第九批国采及河南、甘肃、江苏等集采项目已陆续开始执行，同时公司产品碳酸氢钠林格注射液及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中标第十批国采，生理氯化钠溶液、氯化钠注射液中标福建省第五批药品集采，腹膜透析液（乳酸盐-G1.5%、G2.5%、G4.25%）、低钙腹膜透析液（乳酸盐-G1.5%、G2.5%、G4.25%）及血液滤过置换基础液拟中标浙江省公立医疗机构第五批药品集采（正式中标结果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发布）。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药品销量 6.03 亿袋（瓶/支），实现自产药品收入 12.00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中标集采情况如下：

中标企业	集采名称	中标区域	中标产品名称	中标规格	中标价格	2024 年医疗机构合计实际采购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	主供省份：北京、天津、吉林 备供省份：安徽、广西、宁夏	碳酸氢钠林格注射液	500ml	5.89 元/袋	正式中选结果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发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开始执行
安徽恒星制药有限公司		主供省份：山西、上海、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湖北、广西、甘肃、宁夏 备供省份：天津、内蒙古、黑龙江、江苏、福建、广东、海南、重庆、西藏、陕西、新疆（含兵团）	硫酸特布他林注射液	1ml:0.5mg	0.96 元/支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公立医疗机构第五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浙江省	血液滤过置换基础液	4000ml	14.83 元/袋	正式中选结果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发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开始执行
			腹膜透析液(乳酸盐-G1.5%、G2.5%、G4.25%)	2000ml	14.83 元/袋	

			低钙腹膜透析液 (乳酸盐-G1.5%、 G2.5%、G4.25%)	2000ml	14.83 元/袋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第五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福建省	生理氯化钠溶液	3000ml	13.49 元/袋	正式中选结果于2024年12月11日发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开始执行
			氯化钠注射液	1000ml	3.55 元/袋	

4、加强安全生产和全面质量管理，闭环管理降本增效

1)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贯彻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三管三必须”主旨，以机长负责制充分夯实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到“各负其责、层层负责、人人有责”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同时通过责任制考核、定期安全生产检查等手段，不断锤炼，让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融入日常工作，筑牢安全管理基石。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管理部动力班组荣获“三查三防”安全生产竞赛优胜班组。2) 持续推进全面质量管理与成本管控，从研发、采购、生产、物流、市场各环节实行闭环管理，报告期内顺利通过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各项飞检及认证检查工作。落实以工厂为核心的“大工厂、小集团”转型升级战略，各生产基地贯彻落实研产销一体化发展战略，独立依靠各基地生产要素开展工作，集团总部作为成本中心重点履行管理职能，提升运行效率，加强成本和质量控制。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部荣获“崂山区青春担当好团队”荣誉称号。3) 各工厂持续推进实施设备升级改造，通过优化生产模式，提高产能利用率，降低成本，提质增效。其中，青岛工厂完成产线产能提升、水系统预处理改善、腹透扩管器改造、灭菌管路优化等技改项目，进一步降本增效；裕源工厂完成生产用水改造、直立软瓶型优化、吹瓶机翻转机构改造等技改项目，节约能源，提升规模化产能；日照工厂完成单软线自动开箱、封箱、扫码技术改造安装和调试，进一步降低成本，提质增效。4) 整合内部资源，统筹全国生产基地，通过产能优化、委托生产、国产替代、自产产品内供替换等方式，综合提升产能利用率，建立全产业链低成本优势，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和互补优势。青岛工厂拟新建“血滤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日照工厂全力推进“高端特色创新原料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腹膜透析制品生产扩建及设备更新项目”建设，华仁医疗公司加快推进“膜材扩产项目”建设并成功落地“药用合成聚异戊二烯垫片生产线扩产项目”，进一步夯实公司“原料+制剂+包材”一体化发展战略。

5、夯实内部管理，推进健康合规发展

1)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和国有控股企业的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合同管理、流程体系、制度建设，推进公司健康合规发展。2) 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三会规范运作，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3) 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方向，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综合融资成本。4) 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赋能业务发展；建立内部赛马机制，明确并落实考核指标，打造一支进取、专业、高效的队伍；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和薪酬管理体系，完善关键岗位晋升通道；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与培养，推行全员常态化培训。5)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和品牌宣传工作，做好公司网站、《华仁药业》内刊、微信公众号、OA 等企业文化宣传平台建设，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助力公司价值传播。报告期内，公司再次入围米内网中国化药企业百强，排名升至第 71 位。6) 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公司治理全过程，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同步做好纪检监察工作，正风肃纪，强化监督制约机制，为企业合规发展保驾护航。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党支部复评通过崂山区“五星级”党组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3,428,120,079.39	5,165,697,057.91	-33.64%	5,162,819,29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0,786,289.01	2,694,091,730.12	-51.72%	2,530,848,725.41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353,161,818.05	1,636,256,356.79	-17.30%	1,619,492,33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8,478,968.49	188,063,014.38	-827.67%	180,779,02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8,192,034.43	166,600,381.71	-927.24%	145,789,33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59,889.66	305,597,473.45	5.49%	217,984,06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76	0.1591	-827.59%	0.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76	0.1591	-827.59%	0.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58%	7.20%	-75.78%	7.39%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6,703,155.73	364,758,064.86	302,160,742.94	279,539,85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22,916.88	22,390,128.92	22,317,908.63	-1,464,009,92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79,071.01	19,031,296.91	22,167,480.93	-1,468,169,88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16,832.89	50,790,688.79	124,079,293.36	36,973,074.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6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4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安曲江天授	国有法人	20.00%	236,442,597.00	0.00	质押	118,221,298.00			

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0%	93,365,046.00	0.00	不适用		0.0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2%	79,463,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57,496,123.00	0.00	质押		43,253,523.00
吕波	境内自然人	2.00%	23,64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蔡军书	境内自然人	1.47%	17,352,56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梅华	境内自然人	1.04%	12,287,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吴远	境内自然人	0.87%	10,261,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青	境内自然人	0.62%	7,368,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秀	境内自然人	0.61%	7,218,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006,623	4.82%	489,500	0.04%	57,496,123	4.86%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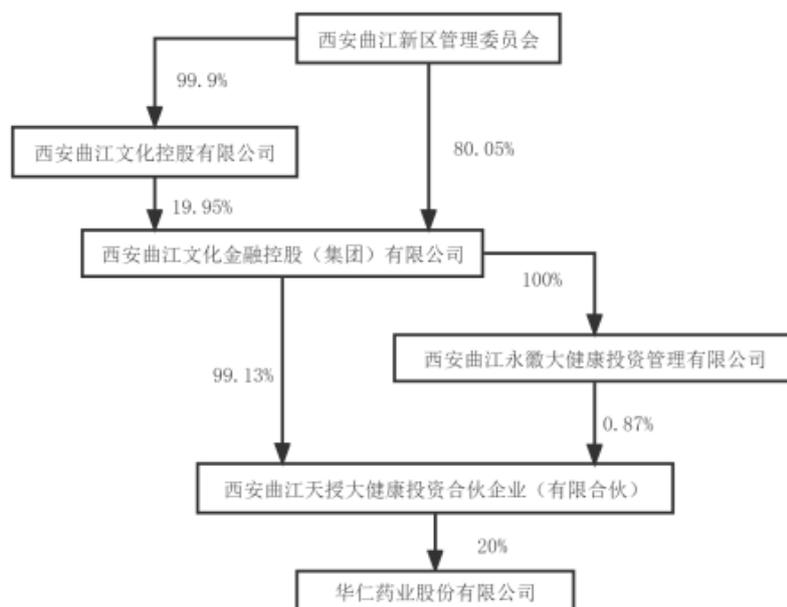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82,212,9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1 元人民币（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年度利润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截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本次权益分派已完成。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综合考虑政策因素，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资本运作计划等因素，为全面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3、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及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以公司为主体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健康科技公司。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决定取消对全资子公司健康科技公司的吸收合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取消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4、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其终止了前次筹划将其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转让给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事项，并拟再次筹划将其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转让给西安健康医疗集团有限公司事项，若本次财产份额转让事项最终完成，可能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事宜。再次筹划事项尚处在筹划过程中，具体实施方案仍在商洽，

亦需经过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最终实施情况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前次筹划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并再次筹划实控人变更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5、截至报告期末，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对全资子公司华仁医药公司应收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药材”）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为加快公司应收款项清欠回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华仁医药公司于 2025 年初与国药药材达成债权债务化解框架方案，约定国药药材以相关公司股权及其项下资产向华仁医药公司抵偿债务。截至目前债权债务化解框架方案尚未执行完成，在后续执行过程中仍存在不确定性，抵债资产及其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资产质量等的具体情况的尽调及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抵债清偿金额将根据正式评估结果进行确定，不排除未来因抵债资产可执行性、过户办理进度等因素影响履约进度、降低资产抵偿债务的质量甚至无法按约偿债，致使公司无法缓释应收款项可收回风险。公司将基于高质量、高效率、最大化挽回损失的原则，结合业务协同的发展逻辑，持续积极跟进债务化解进度，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